



太平洋，

袁木子 著

神的海洋

华夏出版社

2247.5
Y89C

太平洋，

袁木子 著

神的海洋



A0930468

华夏出版社

我爱圆圆



余林氏要把儿子余文德从茂宜岛带到他们台山县的小村，给他娶个有着中国传统美德的媳妇儿。儿子才十五岁，还没想到要结婚。更不会想到他的母亲对他的未来存有这种陈旧的念头。他热情奔放，浪漫的夏威夷女郎见到了他，就像蜂儿见到了鲜花，嗡嗡地缠着他，都痴想要嫁给他哩！

台山县属四邑，位于珠江三角洲的西南。因它的山脉与东北方、西南方及西北方的山脉和山脉间的丘陵接上，长达约七十里，连绵绕经开平县、恩平县和新会县。因四县相连，故而共称四邑。中国人最初以劳工身份飘洋过海谋生，就是从这些乡村和汕头等地出去的。

四百多年前，台山县境内地区原属于于东北方的新会县，公元一四九九年——明朝弘治十一年间才脱离新会县，自成一县。初名新宁县，民国三年，才易名为台山县。

文德的父亲余望贵，当年是以劳工契约移民到茂宜岛的蔗场种蔗，二十年后，摆脱了劳工身份，和朋友合资开了一家小型中美杂货店。一年前不幸因发心脏病，突然死去。在茂宜住了十八年的余林氏，始终不能适应异地生活。这时村里的二叔频频来

信，要她把丈夫的一份生意让出，带儿子回村娶媳妇，盖大屋，安享她的下半生。二叔的游说打动了她的心，但把孩子们带到那半封建的小村子生活，又觉不妥。这样犹豫和考虑了一年，她终于对她的三个大孩子宣布到乡村去生活的计划。三个大孩子听了，吓得哇哇大哭，接着就愤怒反抗，文德还气得把桌椅全踢得支离破碎。

“河里的鱼儿要在河里游才会活得快活呢！妈从乡村来要回到村里生活才能适应生活呢！”

“我和文顺不跟你到那个古老落后的中国去！我们宁可到处去流浪也不要跟着你走！”

十一岁的可珍，叉开两腿，指着母亲哭骂。十三岁的文顺在旁打锣击鼓，给她助威。他们的干爸妈听到了这个消息，立刻收留俩孩子在家里住——他们有个小鸡场，正需要孩子给他们做点小事。余林氏没有主意，也就由他们去了。她对文德说：

“可珍才一岁半，我又不会讲洋话，会被人拐走的，你送我们一程，到后就回来吧！”

儿子反抗无效就伤心地哭。他失去了父亲，怎能再失去这个家？无奈眼泪也打不动母亲的心。幼妹才一岁半，实在放心不下，最后只得答应送她们一程，到村里后便立刻返回茂宜，继续念书，时为公元一九三七年。

回到村子，二叔将他们安顿在一间泥土砖块砌成的小屋内。小屋没有窗子，暗沉沉的到处散发着潮湿的霉气。小厅子的屋顶上，开了个四方大洞，收取空气和光线。洞的四周，围以落地帆布，雨天就放下帆布来挡雨。母亲煞有介事地告诉文德，这个洞好是好了，方便收取光线和空气，可也方便贼匪来打劫掳人呢！贼匪要是来的话，就从这个洞跳下来咯！他们打劫掳人，掳去的都是华侨子弟呢！他吓得不敢立刻返回茂宜去。他必须留下来，等到大屋建盖完成，一切安全了，才能走的。唉，这是个什么鬼

地方呀，贼匪会从洞里跳下来？为了保护母亲和妹妹，他还得带着菜刀上床睡觉呢！

他牵着可玲，失落地走出门外。一个很斯文的祖母拉着她的小孙子，踏着一对缠过又放开了的小足，姗姗地走到他的跟前来，对着他痴痴地笑，要孙子叫他“哥哥”。冬阳煦煦洒在她慈祥的脸上，她俯下身子对孙子说，要他长大后像哥哥这样高，这样俊。

他多么想念茂宜！想念茂宜的海滨，茂宜的椰树……他又多么想念他的女朋友们啊！他想她们迎风飘散的长发，想她们的长腿！她们的长腿游在海里，活像两条光滑的大鱼，追着捉着，好玩极了！余林氏可不喜欢这些吃芋酱、喝椰子汁长大的女孩。她觉得她们很坏，全是不知害臊的野女孩。不是吗，看她们的穿着——一条比尿布多点儿的裤子，就算是把下体遮上了！上身穿的呢，连那两个早熟的乳房都包不住，更莫谈那个乌兮兮的肚脐儿了！见到了她的儿子，两脚就忙乱得噤噤地跳，把那包不住的乳房颤得像要抖落的果子，害得她看见就心惊胆颤，起鸡皮疙瘩。还有她们那一头散乱的长发，不束不扎，简直像个无常鬼。哪有在村里吃白米饭长大的姑娘那么温顺可人呢！而且她们都有中国女子传统美德，保守礼教。但儿子生活在茂宜，将来要在那边娶个野女孩，自己管也管不了。儿子这一年来忽然对女孩子有了兴趣，她必须要在他还未搅上个野女孩前，先给他找个好儿媳。有了儿媳，下半生她就有个伴了。

她已经拜托媒人秀姑去物色姑娘了。秀姑见到文德，就像见到了金童，恨不得能给他找到美丽的玉女嫁给他。无奈余林氏择媳的条件是要姑娘白白胖胖，而且还要长得圆脸圆臀的。这样的女孩子才会旺夫、生贵子。

这样的姑娘不费吹灰之力就给余林氏找来一个。这天早上，风和日暖，秀姑把这个好消息带来。秀姑年约四十，瘦削的身

材，腰如柳枝。她春风满脸，轻摆柳腰进屋。余林氏见到了她，立刻滚出了一连串的笑声。文德看见只来了个摇摇摆摆的女人，便使他的母亲这样开怀欢笑，心头不觉又恨又痛。想到自己可怜的父亲，挣扎了几十年，为他们铺下了一条平坦的路，过着安稳的生活，她却弃之不要，偏要回到这种地方来居住。

秀姑在余林氏身旁嘀咕一番，余林氏听得呵呵大笑。听罢对儿子说要带他到茶楼去吃他喜欢吃的点心。他在这间晦霉阴暗的房子过日子，心也晦霉了起来，听说到茶楼去吃点心，脸上才露出一丝光彩。

.....

去见姑娘的地方在离余家村约五里路的汤家村。上了山路，文德心中积聚着的不快，很快就被四周的高山丘陵、苍蒨丛林舒散。他贪婪地呼吸着山上的清新空气。沿途都是青翠竹林——山路边，村子间。他看见有村庄，低低地隐在高山的环抱下，那儿有孩子在田边赶着牛，有鸭在水中游戏，有人在忙着耕作，也有人在安闲地走动。这样的地方，他在茂宜是看不到的，不禁又感到阵阵奇异。茂宜有他爱爬的椰树和芒果树，这儿有的是远山上的松树、杉树和桐树。

中午时分便来到这儿一带小村庄的市墟来。这市墟有两条街，分设有十来间大小店铺兼住宅的楼房，还有银庄、茶楼、客栈、赌馆、烟馆、妓院等，人们在这儿热闹着。山脚下有条小河，河水慢慢地往西流。河面闪烁着中午的阳光，使他想起太平洋来，想起在碧绿的海中像鱼儿般游着的茂宜女郎的两条亮亮滑滑的腿，想着想着，已经进入茶楼了。

茶楼里要相见的姑娘和她的妈妈已在那儿等待着他们。他没想到要会见陌生人，好不纳闷地坐下。母亲要给他娶媳妇的这个愿望，他到现在还被蒙在鼓里呢！自然不知道他被带来会见这个姑娘的用意。余林氏不敢将自己的愿望对儿子说，但她满有信

心，她会找到儿子喜欢的姑娘的。找到了，自会水到渠成啦！她见秀姑给她找来的姑娘，果然圆脸圆臀，白白胖胖，当下就乐得呵呵地笑。她的笑，混入姑娘母亲的笑声中。姑娘呢，偷看他几眼便低下头咬住唇边笑。他却满心厌烦，点心送上桌，便自顾自地吃，不说话，也不看人。吃完了，便转过身子去看茶楼里的食客。茶楼里食客满堂，大多数是男人，女人没有要事是不会随便上茶楼来的。

他的目光无目的地四处溜移，开始感到很无聊。忽然，他的目光停在靠窗那边的一张桌子上，桌上有一只鸟笼。那儿坐着一个中年人，他一边阅报，一边呷茶。桌上有两只空碟子，看来他已经吃过东西了。他的目光从中年人的脸上回到笼子里的鸟儿上。

那鸟儿在引诱着他。他终于站起身，朝那中年人走去，要去看他的鸟儿。

“阿伯！”他向中年人微微弯腰，鞠了个躬。

儿时，他的父亲喜欢带着他到处走，见到长辈们便要他鞠躬行礼。后来年龄渐长，这个礼貌才自我淘汰。只在某些场合中，有这个需要时还会弯弯腰儿行个礼的。就像现在来到这个中年人前，见他气质高雅，叫了一声“阿伯”，腰子便弯下，很恭敬地给他鞠个躬。

中年人无端被一个陌生少年鞠躬行礼，好不诧异，不觉抬起头来打量他。见眼前的少年还是一脸的孩子气，不觉展颜而笑，问他叫什么名字？

“我姓余，叫文德。”他回答中年人。又很礼貌地弯弯腰问：“请问阿伯贵姓大名？”

中年人告诉他，他姓汤，名国良，本村人。说完，示意请他坐下。

汤国良从他身上所穿的衣服看，猜他是从外地来的，便问：

“文德，你是从外地来的吗？”

“是的，阿伯，我是从茂宜来的。”

“是夏威夷群岛中那个茂宜岛吗？”

“是的。阿伯也认识这些地方？”

“美国对我们并不陌生。我们台山县人，很多都到美国去谋生。我的父亲早年也到过美国西部谋生，在那儿辛苦了三十年呢！”

他们萍水相逢，就这样交谈起来。

从第一眼看到了这位长者后，他便对他有了很深和很好的印象。也因为他对他有了这个好印象，对中国人的观念忽然有了改变。他对中国人的看法，是从美国的电影和漫画中得来的。当年美国开发西部，从中国南方招募了许多农工子弟去做劳工。后来西部开发完成，西部的工业因为经济不景气，由极盛转趋衰退；这时欧洲移民很多，涌到美国东、西两岸来谋生，工业衰退，工作自然缺乏，一时便造成僧多粥少的现象。在竞争工作之下，华工很自然受到歧视和排挤。一些美国的漫画家和电影制造商在一片排华声中热闹了起来，他们努力创造华工的形象——一副丑陋、贪婪、阴险和自私的模样。这样的漫画和这种电影中的造型，一直留存下来，孩子们看见了，单纯的心灵受到很大的影响，对中国人和中国，留下了恶劣的观念。有一张漫画，还使他们惊吓一番呢。这张漫画，是个华工石像，模仿着屹立在纽约港口的自由神像屹立在三藩市的港口。他目空一切地仰天昂首，右足踏在一个骷髅头上，右手高举一块骨头，像自由神像高举着神圣的火炬。他的长辫子滑稽地从脑后扬起，像条长蛇在空中蜿蜒。这个华工石像的塑造，孩子们看见，不很明白它的意义。可珍把这张漫画仔细地研究一番后，就糊涂地作了几场噩梦，梦见中国人会吃人。至于华工在西部的开发中所表现的刻苦耐劳的优良品格和那视死如归的精神都给漠视了。历史的教科书没有记

载，孩子们对这段历史，自然不会知道。

自从文德见过他的两个叔叔和他们的家人后，他便半闭起眼睛不愿去看村里的人。二叔他们的相貌，使他想起那些漫画上的中国人的形象来。但现在，他的眼睛完全地张开，诧异地看着眼前这位长者。长者高雅的气质吸引着他。瘦长身子穿着一套灰蓝夹衣裤，宽宽的袖子卷起一截，露出雪白的夹底。长者不展颜而笑时，两片薄唇便会紧合起来，显出一股潜在的力量。这股力量像磁石一般，使他感受到它的磁力。长者有一对好看的眼睛，他贪婪地看着它们。看着看着，就看到那深睿的里面蕴含着一股使他阵阵心酸的柔情来——这往日惯常见到的柔情，曾那样地温暖过他的人生……

“文德，你是和父母一起来中国的吗？”

他黯然摇头，悲酸立刻涌上心头。

“是和我妈……妹妹一起来的。爸……爸……一年前去世了！”他顿住，咽下他的哀伤。

笼里的鸟儿啁啾。他一心过来要看它的，听见它在叫，便抬起眼睛去看它。汤国良看见他眼眶内凝着两颗泪珠，垂垂欲滴。很想找些话去安慰他，又觉失去父亲的孩子，这个创伤不是言语可以安慰的，便转向鸟笼叫：“八哥——”

鸟儿听见主人在叫，就模仿着叫“八哥——八哥——”乌亮的小眼睛瞅着他看。

他没想到这只鸟儿会模仿人语，惊异得尖叫一声。惊异中又突然听见小鸟在叫：“傻瓜——”他便滚出连串的笑声。汤国良盯住他这两颗被挤出眼眶来的泪珠。阳光正从窗格子爬进来，和煦地跨过他的脸，闪起了他的泪光。

“呵呵——失礼了，第一次见面就叫你‘傻瓜’！我女儿顽皮，逗着它叫‘傻瓜’，它就模仿着这样叫了！”

“阿伯，这是什么鸟儿呀？不是鹦鹉，也会模仿人语！”他只

知道鹦鹉会说话。

“它是鸪鹑，俗名八哥。因为叫它八哥的人多，所以我的女儿便管它叫八哥。”

“八哥真精灵呀！我刚才在那边瞧见，就知道它是只精灵的小鸟，禁不住被它引了过来。”

“那也就是说，是八哥吸引了你，我们才认识的。”汤国良欣然而笑，似乎很高兴认识了这个少年。

“我没想到它会说话。它有多大年纪了？”

“大约有一岁了吧！文德，你也喜欢玩鸟吗？”

“我从没玩过鸟，也没想过玩鸟，但我真喜欢这只鸟儿。等会儿我要到墟里去买只来玩。”

“我们这种小市墟，哪有这么伶俐的鸟儿卖呢！八哥还是我那住在台城的大儿子不知怎样弄来给他妹妹玩的。它是我女儿的宠物。今天早上我出门时，它吱吱啁啁的叫，像一定要我把它带出来，我才把它带了出来的。”

“我真高兴你把它带了出来，让我认识了，你，阿伯！”他诚实地说。他到底孩子气未除，听长者说市墟上买不到这么伶俐的鸟儿，脸上立刻浮现出失望的神色。

看见他这一副失望神情，汤国良不免有点不安，对这个失去了父亲的孩子更觉怜惜。

沉默了一会，汤国良轻声地问：

“文德，你很喜欢这只鸟儿吗？”

“喜欢极了，阿伯！”他低声回答，没抬起头来，眼睛只是盯着鸟儿看。跟着就低低叫起“八哥——八哥——”。

八哥听见有人唤它，伶俐伶俐模仿着叫，逗得他又是一阵哈哈大笑。

汤国良也忍不住笑，目光凝视着他。

“看来八哥也很喜欢你呢！”他微笑着说。说完，踌躇一下便

站起。

看见长者站了起来，他连忙礼貌地也站起，不过一对眼睛仍紧紧盯着鸟儿看，跟它依依不舍地说“再见”。

“文德，你喜欢八哥，八哥也喜欢你，那我就把它送给你玩吧！”汤国良含笑着说，盯着他看的眼内柔情，逐渐扩展到整个脸部上。

啊——阿伯在说什么？阿伯要将女儿的宠物送给他？他不能相信，呆了起来。等到他相信自己的耳朵没有听错时，惊喜得赶忙捧起鸟笼，要向这位这么慷慨的长者鞠躬致谢。但当他捧起了鸟笼，朝长者抬头看去，长者不见了。他感到有说不出的惘然。

文德拥有了八哥，如获至宝，捧着鸟笼，尽情地逗着它玩，教它叫“玲玲”，教它叫“笨蛋”。余林氏看见儿子快乐了起来，就满怀希望。她今天见过的那个女孩，白白胖胖，心里十分喜爱。她这时坐到儿子身旁，讨他欢心说：

“唉唷，文德，你哪儿买来这只美丽的鸟儿啊！五颜六色这么好看呢！”

“呸——笨蛋！我的鸟儿分明是黑色的！”

儿子吆喝一声，余林氏这才定睛去细看笼里的雀儿。笼里的雀儿，果然是黑色的，只在头和背部上微呈墨绿的光泽。她忙笑着说：

“可不是吗？是只乌溜溜的雀儿呢！妈心里高兴，把它看作几种颜色来啦！”

“妈，这只鸟儿是一个姓汤的阿伯送给我的。这个汤阿伯很好，妈，他像爸……”文德说着，失落的心系在这个新认识的长者身上。

余林氏看见儿子一副伤感神情，知道他又在想他死去的父亲，不觉也悲从中来。如今她要给儿子娶媳妇，可怜他已不在人间了！给儿子娶媳妇，原是他生前最大的愿望。

她也只心酸了一会儿，思潮又回到今天在茶楼里见过的那个女孩子。想到女孩，满心就喜悦，抱着希望探问儿子对这个女孩喜欢不喜欢？儿子圆起眼睛瞪着她。他实在记不起她的相貌了——他根本没有去看她，他只记得她们母女坐在一起，两人脸上细小的五官好似被她们那胖胖臃起的圆脸隐隐地遮上，现在想起来，也只记得是白莹莹的一团罢了。他“嗤”的一声，皱起眉头。余林氏想到小姑娘的小圆脸，白里透红，小臀圆圆突起，的确是一副旺夫又能生贵子的福相，赞不绝口。赞声中，“白胖”两字就如珠子落地般响个不停，把他听得厌上心头，兀然吆喝一声，说：

“你不要说啦！你再说，我还能吃肥猪肉吗？真是！”

儿子沉下脸孔，余林氏不敢说下去了。

儿子不喜欢这个女孩，秀姑只得继续努力。可惜找来的小姑娘都是圆脸圆臀，他连看也不看。他肯跟着她们上茶楼，只是为了嘴馋。

二

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

今天又是农历七月初七——牛郎织女一年一度鹊桥会的节日了。千百年来，每年到了这一天，中国人都要庆祝这个节日。

夏日炎炎，圆圆和若梅各自提着几个小红灯笼，在炙热的泥地上急急地走。她们淌着汗，红扑扑的双颊，充分流露她们内心的兴奋。

还有一段路才可到家，天忽然下起一阵骤雨。雨打在烈日烤热的泥地上，大地像在舒叹，呼出了阵阵的热浪。田野上没有地方避雨，两女孩笑着冒雨跑了起来。

她们回到家中时，汤国良因为今天是节日，已经比她们先回

到家中。这时扇着葵扇，呷着热茶，看见她们笑嘻嘻地跑进屋，心中就是一乐，颌下那撮胡子微微地颤，仿佛被春风轻拂着。

五十五岁的汤国良，和比他小四岁的妻子汤何氏，在他们第三个儿子出生后十年，才生下圆圆。圆圆来到人间，给父母带来生命中最大的欢乐。

十五岁的若梅，比圆圆大一岁，这时她把她的几个小红灯笼擢到房间，走进厨房间去帮她的伯母汤何氏的忙。若梅进去，里面立刻传出她们俩的欢笑声和说话声。圆圆向父亲炫耀她的几只小灯笼，说：

“爸，你看我们做的灯笼好看吗？全是村里的姊妹们在姊妹屋里做的，做了很多很多个！”

汤国良含着微笑。他椅子下藏着的两盏小花灯笼才好看哩！

圆圆将她的几只小灯笼放下。她的小椅子在她父亲的椅子旁等待着她。十多年来，她的小椅子放在那儿没有移动过。她坐在她的小椅子上，倚偎着爸或妈，听他们给她讲故事或话家常。这时的圆圆，就会整个地沉浸在温馨的幸福中。

天气好热哪，爸在扇着葵扇，她要坐在她的小椅子上，让爸给她扇凉。她笑盈盈地朝父亲走去。汤国良看见女儿走来，便含笑迎向她。可是，当圆圆走进他的视线中时，汤国良的心忽然一愣，目光也同时地凝住……

啊——女儿在什么时候已经开始发育了？

圆圆刚才被雨水打湿了的衣服，到现在还湿着未干，紧贴在她已经发育的身上。她坐在椅子上，抬头看见父亲忽然怔住，眼睛凝视在空间，像有什么心事，便奇怪地问：

“爸，你在想什么？”

汤国良“呵”一声低下头看她。女儿的脸孔就像往日一样，没有出现她已经长大的象征呀！

“爸在想！”他将杯子送到圆圆的嘴边，恍惚地说：“你一定

口渴了！天气热得很哪！”

圆圆忍不住嘻嘻地笑，呷一口茶。

“口渴也要想的吗？爸！”

汤国良用自己揩过汗的毛巾，惘然揩去女儿额边滴流的汗珠，又用葵扇去扇她。

“爸在想——圆圆在爸心中仍是个小女孩……”

圆圆又嘻嘻笑。爸在说什么？汤国良的眼睛忽然潮红起来，他在想：女儿已经长大，离巢已近了！啊——离巢已近了！

“圆圆，天气又热又潮，淋湿了的衣服要赶快换呢。去洗个澡，换上干净的衣服吧！”

圆圆应诺着到里间去。

圆圆来到人间，给父母带来无尽的欢乐。只要圆圆在身边，汤国良就会感到那份满足的欣慰。只是，圆圆是个女儿，女儿留在身边的时光是多么短暂，成熟了，便要离巢他飞。

啊——时光若能倒流该多好！若能让她再过一次童年，让他们再一次拥有那段日子……

圆圆生下来就有一头浓郁而松松的乌发，周岁未到，黑宝石般的眼睛便长出浓而长直的眼睫毛。汤国良的父亲汤成功，有一头乌亮的曲发和长而卷的眼睫毛。到他老大时，那一头曲发才逐渐转为波纹。汤国良感到奇怪，他和三个儿子都是直发，眼睫毛也不长。后来他从《史记》的记载中，发现秦朝时代，岭南——那时的广东省之称——境内的居民，原是越人。后来秦始皇占取岭南，岭南才归入中国版图。从此，中原汉人便逐渐向南迁徙，落籍岭南。那时的新宁县，仍属新会县境内地区，其时境内只有瑶族居民。汉人何时落籍四邑境内？据隋朝的《隋书》记载，南北朝时，北燕有个姓冯的带领三百个汉人迁徙到新会县境内。不过秦朝到南北朝经过的这些年代中，当时是否早已有汉人先移入四邑？却没有记载。于是汤国良想：这些从中原南迁的“汉人”，

他们中是否混淆有其他接近中原边境的种族的血统？如蒙古族、印度人或阿拉伯人？而蒙古人也有可能混淆有俄国人的血统吧？这些种族的人多是曲发的，那么，中国人中有曲发的也就不足为奇了。

圆圆周岁前还没有名字。汤国良苦思了一年还未想出一个喜欢的名字给她。这天她周岁了，给她买了个橡皮小鸭子。圆圆拿着鸭子按一按。鸭子呷呷叫，圆圆吃一惊，两只眼睛圆圆睁起。汤国良当即给他起了圆圆这个名字。现在圆圆长大了，眼睛不是那么圆了，而是圆中带长，眼尾微向上翘。

啊——时光若能往回倒流该会多好！能让他们再一次活在她童年时那段美好的时光中。汤国良不敢想像有一天女儿不再在他身旁听他讲故事时的心境。他给女儿讲故事时，圆圆总是全神贯注地听。他除了给女儿讲述她爱听的神话故事外，也常讲述一些历史故事给她听。讲到清朝历史，就要将他们乡村过去的的不幸遭遇和他们祖先辈飘洋过海奋斗的事迹讲述一番。女儿还小，但汤国良不管女儿听得懂还是一知半解，他都要把这些史实灌进女儿的脑海中，因为这有关他们的根源，女儿应该知道。

“圆圆。”每当述及这些往事，汤国良便会悲愤难持，“中国过去若不是那么封建闭塞，君主专制独裁，而是民主政府，励精图治，让老百姓能安居乐业，我们乡村先辈们又怎会离乡别井，飘洋过海到异国去谋生呢？就因为朝廷腐败，导致列强悍然侵略我国。英国商人先以鸦片大量运进我国，以图大利和荼毒中国人。朝廷要禁止，却遭英国悍然拒抗，就此发起鸦片战争。英国有的是能使朝廷屈服的战舰和大炮。清朝从道光到光绪这五十多年间，先被英国迫签《南京条约》，继而在与英法联军战、中日战、中法战、中俄战、八国联军战等战中失败，又被列强先后迫签其他条约，赔偿银两，割让土地，开放港口，订立通商条约等。中国就这样变成半殖民地，面临被列强瓜分。从第一次鸦片

战争失败后，朝廷的闭关主义即被攻破，门户被迫打开；海禁从此开放，洋人船只在我国港口自由出入。帝国主义入侵我国，横行无忌，不但要瓜分我国土地，搜刮我国资源，还要骗取中国人的劳力，榨取中国人的血汗，以富强他们的国家，补充他们国内和殖民地上劳工的不足。于是一些西方国家，竟然出现一种丧尽天良，永远被中国人痛恨的‘黄奴贸易’！这种‘黄奴贸易’，我们广东人称之为‘卖猪仔’。圆圆，你的曾祖父就是在这个时期被坏人骗卖，失了踪的！”

小时的圆圆，听到这儿便激动地摇晃她的小脑袋，想像着一个老人，将一头一头的小猪放在牛车上，推着到很远的地方去卖。

“爸呀，曾祖父真笨哪，为什么把小猪推到那么远不能回来的地方去卖呢？”

“你的曾祖父不是去卖小猪。他是被坏人当作‘猪仔’卖去作奴役，卖到不能回来的地方去！”

汤国良讲述的这段往事，是发生在两次鸦片战争间和港口被迫开放后的事。那时朝廷国库因鸦片战乱和洪秀全的太平天国起义，弄得空缺，造成经济一片混乱。南方百姓很多因此失业，流落街头。这是一段极不幸的时期。新宁县又在这个时期遭逢连年水灾祸劫，围坝全被冲毁，田园淹没，耕种停顿。而更不幸的还是一场村民互相杀戮的争斗。这场争斗因客家人跨海而来占据新宁县的土地而起的，连续打了十二年，没有官兵来镇压。那时朝廷的官兵忙于到处捉拿太平天国的起义分子和应付外强到处侵略起事的战争。直到同治六年——一八六七年间，朝廷才派来巡抚，督兵镇压，方平息了这场争斗。待到一切静止，新宁县已是奄奄一息，支离破碎，只留下了废墟瓦砾和累累尸骨。田园已废，无田可耕，于是五谷不继，紧接着而来的浩劫便是一场大饥荒——一场空前的大饥荒。

咸丰帝因鸦片之战累倒吓死后，六岁儿子登上龙座，其母慈禧垂帘听政。那时南方一片混乱，港口开放后，南方沿海一带出现了许多船只，每条船上都悬起美国的国旗，来去非常频繁。航驶着这种外国船只的商船，说是来载运中国劳工到美国去做劳工的。单纯的村民，看见那面美国国旗，相信这些船只是真的来招请中国劳工到美国去的，纷纷投向船上去。然而，他们这些由英、美、法、葡萄牙及秘鲁等商人经营的运输船只，并不是来载运中国劳工到美国去做劳工的，而是来载运他们到苦力交易场所去出卖他们的。他们将这些老实的村民，像载运捉来的非洲黑奴般，从香港、澳门、汕头、厦门等地，一批一批地送到古巴、秘鲁、葡萄牙、夏威夷群岛等地，像贩卖非洲黑奴般贩卖他们。被拐骗去的农工壮丁有二三十万之多。他们一批一批集合在“猪仔馆”——集中地，然后被带领上一条三枝桅帆的大木船上。船上持有皮鞭或木棍的人员，立刻将他们赶入船的舱底去。他们被囚在漂浮在大海中的舱底，挨受四十至六十个不见天日的日子。舱内没有卫生设备，吃的如猪畜吃的食物。没有船医，遇上传染病，就不幸一病百染。熬到船到达目的地时，往往已经死去了一半。他们的家，上有高堂，下有妻儿，嗷嗷待哺。为了生存，他们饥不择食，急不择路，就这样失去了踪迹，尸体被抛进无情的怒海中。

这就是中国海禁被迫开放后，她的子民遭受到的一场“黄奴贸易”的惨剧。这种拐骗恶剧，延续了十五年，终于有一天，中国劳工发现航向不对，知道受骗，争斗中他们将一个船员打死，劫持了木船，“黄奴贸易”才被揭露出来。事发后，美国于一八六二年颁布法令禁止，而朝廷也下令，捉到贩卖人口的经纪人，就地斩首处决。

这时美国西部，到处荒蕪，等待着人们来开发它。那条浩浩荡荡、横贯美国东西大陆的太平洋铁路，还在美国人的脑海中徘